

内蒙古艺术学院校园地震灾害应急预案

为提高我校紧急处置地震灾害的能力，确保地震来临时，能够快速、高效、有序地开展地震应急工作，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，保障全校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》规定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此方案：

一、抗震救灾组织机构与职责

（一）成立“内蒙古艺术学院抗震救灾指挥部”（以下简称指挥部），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及疏散救灾组、安全保卫组、舆论宣传组、救护防疫组、生活救助组、抢修恢复组 6 个应急工作组。

1、指挥部组成与职责

组 长：学校党委书记、校长

副组长：学校党委副书记、副校长

成 员：学校办公室主任、宣传部部长、人事处处长、教务处处长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处长、保卫工作部（处）处长、财务处处长、后勤保障处处长、校医院、各学院书记等

职责：

（1）负责组织实施本预案，统一指挥、部署和实施学校抗震救灾工作。

（2）制定地震应急预案，并组织演练。

(3) 临震预报发布后，负责对学生进行防震、避震、自救互救知识的强化宣传和校园应急预案的实施。

(4) 地震发生后，全面负责学校地震应急工作，指挥各工作组按预案确定的职责投入抗震救灾。

(5) 负责向上级汇报灾情，争取援助。

2、指挥部办公室组成与职责

组 长：保卫工作部（处）处长

副组长：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处长、后勤保障处处长

成 员：各部门、各学院负责人

(1) 负责落实指挥部各项指示、命令、措施的传达落实。

(2) 协调各组之间的应急救援工作。

(3) 组织开展学校防震知识的宣传、培训，组织应急模拟演练。

(4) 进行应急资金的调度及所需物资、装备、设备、器材的供应，负责接待及后勤保障工作。

(5) 建立与政府部门的密切联系，做好抗震抢险救灾工作衔接和配合。

(6) 安排应急期间的值班工作。

3、疏散救灾组组成与职责

组 长：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处长

副组长：校团委副书记、人事处副处长、基建处副处长

成 员：学生工作部（处）人员、人事处、基建处、工会、校团委及各学院相关人员

（1）震前，在党员、干部、青年教职工、学生骨干中培训地震灾害救援志愿者队伍，会同安全保卫组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。

（2）一旦发生地震，协调指挥各学院疏散救灾分队，组织学生、教职工按既定路线、地点尽快疏散，对老教师（特别身边无子女的老教授、老同志）病、弱、残者给予重点保护。

（3）会同社会力量，全力抢救被压、被埋、被困和处在危险环境中的学生、教职工等人员。

（4）组织抢救学校重点物资、设备、档案、文物、珍贵书刊。

4、安全保卫组组成与职责

组 长：保卫工作部（处）副处长

副组长：保卫工作部（处）科长

成 员：保卫工作部（处）各科室负责人

（1）震前，协助疏散救灾组，开展学生、教职工应急疏散演练。

（2）负责保障指挥部、学校重点、要害部位的安全，负责临时避险安置场所的治安秩序，配合公安部门制止、打击校园内的违法违纪行为。

(3) 排查火灾隐患，监视校内火灾险情，及时准备好消防器具。

(4) 负责校内交通管制，规范校内车辆临时通行路线和停放。

5、舆论宣传组组成与职责

组 长：宣传部部长

副组长：宣传部副部长

成 员：宣传部人员

(1) 震前，负责拟定防震避震、自救互救知识宣传手册，对学生、教职工开展防震避震、自救互救知识的宣传教育。

(2) 宣传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、法规法纪和震时应急政策、措施，宣传指挥部应对措施和规定，维护校园教学、工作和生活的良好秩序。

(3) 宣传抗震救灾先进典型，鼓舞校内广大师生员工救灾抢险的信心。

6、救护防疫组组成与职责

组 长：校医院院长

副组长：校医院副院长

成 员：校医院全体医护人员

(1) 抢救受伤人员，建立与地方医院的绿色通道，外送危重伤员。

(2) 及时开展校内人员伤亡情况统计汇总，根据要求定期报告指挥部。

(3) 负责校内避险场所、临时安置场所防疫工作，监测食用水、食品卫生安全。

(4) 开展心理疏导和心理援助，消除恐慌心理。

7、生活救助组组成与职责

组 长：后勤保障处处长

副组长：财务处副处长、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长

成 员：后勤保障处、国有资产管理处、财务处相关工作人员

(1) 安置疏散的学生、教职工，负责临时安置区人员管理。

(2) 采购、保管地震抢险救灾器材、药品、用具等物资，保管指挥部办公室接收的社会援助物资。

(3) 按指挥部指令，分配、发放抢险救灾物资。

(4) 负责校内学生、教职工的食品、饮用水的应急供应和发放。

8、抢修恢复组组成与职责

组 长：后勤保障处副处长

副组长：基建科科长

成 员：基建科、后勤管理处水电中心、修建中心相关人员

(1) 抢修校内主干道路、进出口通道，保障伤员、物资运送。

(2) 清理抢修避险安置场所，负责搭建临时安置帐篷。

(3) 尽快恢复校园内广播系统。

(4) 协调政府有关部门，组织力量尽快恢复供水、供电和通讯联系。

二、临震应急响应

(一) 启动指挥部运作。国家及省、自治区、市人民政府发布临震预报后，指挥部立即进入工作状态，启动校园地震应急预案，全校工作实行指挥部统一领导和指挥，指挥部办公室启动运行，实行每日工作例会制度、24 小时值班制度。全校所有部门和人员无条件服从指挥部新的调动或待命，保证联络畅通。

(二) 执行应急措施。在临震应急期内，指挥部根据省、自治区、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发布应急期时间（一般为 10 天）或以省、自治区、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发布的应急期天数为准，并根据预报地震震级的大小和我校工程设施情况，决定教职工、学生、家属是否进行避震疏散及停止办公、停课，老弱病残者是否转移，或听从省、自治区、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指令，再定疏散、转移等工作。

（三）储备救灾物资。指挥部在临震期内，采购抗震救灾物资，并在校内紧急调用一切物资、设备、车辆、人员，以备救灾应急。

（四）排查整改隐患。指挥部立即安排校内工程技术人员对生命线工程（供水、供电、通信、医疗等系统）及次生灾害源进行详细检查，发现问题立即采取紧急防治和防范措施。

（五）开展避险自救教育。各应急工作组密切配合，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必要的应急救援和自救训练，开展应急疏散演练。

三、震后应急响应

（一）一般性地震震后应急响应

1、指挥部立即召开会议。根据政府的震情通报内容，指挥部布置、落实各应急工作组的工作，编制、下达指挥部计划、指令和通报。

2、传达上级震情通报。舆论宣传组会同校内各单位、各部门做好震情通报传达，宣讲指挥部决策措施，防止谣言和煽动信息；反复宣讲紧急避险自救知识，教育师生员工既要坚守工作岗位，又要做好防震准备工作。

3、开展避险应急疏散。地震时，全校学生、教职工等所有人员（包括临时工）就近避震，利用有利地形保护自己。首次地震结束后，第一时间开展学生、教职工等疏散。

4、储备抗震救灾物资。紧急拨付抗震救灾专项资金，采购一定数量的急救药品、食品、饮用水以及抗震救灾器材、用具等物资。

5、加强治安防护工作。安全保卫组要加强校园内的治安巡逻，特别要做好重点部位的防火、防盗、防哄抢等保卫工作，保障疏散通道安全畅通，保证防盗器材、灭火器材等完好。

6、开展校内震害调查。维修、改造或拆除受损设施和建筑物，评估震灾损失，提出所需经费，报告学校指挥部。

（二）破坏性地震震后应急响应

全体校领导、指挥部成员应第一时间赶赴救灾一线，紧急转移安置受灾师生，指挥、组织师生做好抗灾救灾工作，最大程度地减少师生员工生命和财产损失。

1、避震疏散：疏散救灾组立即组织人员对学生、教职工等，按既定疏散路线、地点进行应急疏散。

2、抢险救人：疏散救灾组及各院（部）小分队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分头排险救人。各级干部、党员应带头深入救灾第一线，组织师生员工开展自救互救。在抢救被埋压人员的同时，注意抢救重要设备、机要档案及重要物资。

3、伤员救护：救护防疫组做好伤员抢救、护理、治疗工作，尽快对外运送伤员至定点医院救治；组织力量开展校内防疫工作。

4、临时安置：生活救助组会同抢修恢复组、安全保卫组，建立和管理临时安置区，搭建临时帐篷，发放粮食、炊具、食盐、燃料、衣被，提供临时照明、生活用水，保障学生、教职工等的基本生活。

5、设施抢修：抢修恢复组抢修校内主干道路、进出口及应急避险临时安置场所；配合市政府有关部门和运营商对通讯、供水、供电损坏部位进行抢修，尽快恢复校内生活生产用水、用电及通讯畅通。

6、信息宣传：指挥部办公室按照国家、省、自治区、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的通知精神，第一时间向校内发布震情通报；及时上报人员伤亡、财产损失情况，向上级申请救灾经费和物资。舆论宣传组利用广播、网络、宣传栏、校刊等多种形式，做好广大师生的思想宣传教育工作，宣传党和政府方针政策和相关法规法纪，发布指挥部相关应急举措和规定，反复宣讲紧急避险自救知识，鼓舞校内广大学生、教职工及家属救灾抢险的信心，稳定和维护学校生活、生产、教学秩序。

7、安全保卫：安全保卫组严密监视火情、疫情；监控易燃易爆、有毒、易污染的次生灾害源，如有险情，立即采取果断措施，防止次生灾害蔓延；配合市政府公安机关做好治安防范，对校内重点部位进行保护。

8、善后安抚：生活救助组及时开展校内人员伤亡情况的统计汇总，根据要求定期报告指挥部；根据指挥部要求，落实国家和学校的安抚政策、措施；救护防疫组向师生员工提供心理咨询，开展心理援助和疏导，消除恐慌心理。

9、灾害评估：指挥部组织开展校内震灾损失调查评估，成立专家组，及时向上级提交评估报告。并按照国家有关规范，对评定不同破坏程度的设施、建筑物进行相应应急处理。各基层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组织人员对教学、科研、实验、后勤服务等设施进行抢修，尽快恢复教学生活秩序。

10、总结表彰：指挥部对此次地震的抗震抢险工作进行总结，对在地震救灾抢险工作中的先进典型进行表彰，对救灾工作中存在问题的进行批评处理，情节严重的或特别严重的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四、应急保障措施

（一）经费物资保障。学校在年度预算中设立“突发公共事件救助”（含防震减灾）专项资金，设立“应急救助物资管理中心”（挂靠资产管理处），适当储备应急通讯、帐篷、棉衣棉被，救护药品、救援器材和用具、消防器材等应急救灾物资。

（二）应急避险保障。学校规划应急疏散通道，加强教学（实验室）楼、学生公寓等人员密集场所应急避险通道的

检查整改，保证发光反光标志、应急照明等救生设施完好，保持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畅通。

（三）应急队伍保障。加强学生、教职员工防震避震、自救互救知识教育宣传，组织开展地震应急疏散避险和救助演练。

五、抗震救灾处置原则

要坚持预防为主，优先救助遇险人员，保护重要设备器材，努力把灾害降到最低程度。

保卫工作部（保卫处）

2025 年